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537/16-17號文件

檔 號 : CB(3)/M/MM
電 話 : 3919 3300
日 期 : 2017年5月9日
發 文 者 : 立法會秘書
受 文 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7年5月10日的立法會會議

就毛孟靜議員“推動‘港人港水’，守護本地資源”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

繼於2017年5月5日發出立法會CB(3) 522/16-17號文件後，謹請議員注意，立法會主席已批准，若黃碧雲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梁繼昌議員可**修改其修正案**。為方便議員參閱，原議案及議案在不同情況下經修正後的措辭載於**附錄**(只備中文本)。

2. 梁繼昌議員經修改的修正案，以及動議修正案的議員在不同情況下撤回其修正案的詳情載於以下列表：

	動議修正案的 議員	經修改修正案 載於	在以下情況會 撤回修正案
(a)	劉國勳議員 (動議第二項修正案)	--	若黃碧雲議員的 修正案獲得通過
(b)	梁繼昌議員 (動議第三項修正案)	附錄 第5項	若劉國勳議員的 修正案獲得通過

3. 如任何議員希望參閱附錄內任何措辭的英譯本，請致電3919 3328與高級議會秘書(3)3 魏娜女士聯絡，以便秘書處準備所需措辭的英譯本，供有關議員參閱。

4. 為節省用紙，秘書處只會透過**電郵發放**該共有5個情況的附錄。然而，在有關立法會會議舉行的整段期間，該附錄連同相關通告的複本會分別放置在會議廳前廳內面向主要入口的長木桌上，以及會議廳內梁耀忠議員及柯創盛議員座位後的桌上。如議員希望索取複本自用，請致電3919 3311與議會事務部3聯絡。

5. 此外，就這項議案發出的通告(包括此通告及附錄)已上載立法會網站，供議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

(衛碧瑤代行)

連附件(附錄只透過電郵發放)

2017年5月10日的立法會會議
“推動‘港人港水’，守護本地資源”議案辯論

1. 毛孟靜議員的原議案

本會促請下屆政府加速推動‘港人港水’，提升本港海水化淡技術的應用，從而減少對東江水的依賴；同時，由於水塘經常發生溢流，浪費大量本地水資源，下屆政府應更改購買東江水的方式，由‘統包總額’改為‘按量收費’。

2. 經黃碧雲議員修正的議案

現時，本港約八成食水依賴東江水；2016年的東江水價格比2006年高出近92%；在‘統包總額’的機制下，過去10年輸港東江水的每年平均供水量只達東江水供水協議上限的84.7%，然而本港卻要繳付最高供水量的費用；就此，本會促請下屆政府加速推動‘港人港水’，提升本港海水化淡技術的應用及推動回收雨水重用，從而減少對東江水的依賴；同時，由於水塘經常發生溢流，浪費大量本地水資源，下屆政府應研究各種方案，包括增建水塘及增加現有水塘儲水量等，並更改購買東江水的方式，由‘統包總額’改為‘按量收費’，為香港爭取最有利、最合理及高透明度的議價機制。

註：黃碧雲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3. 經劉國勳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現時全球城市均面對淡水資源短缺的挑戰，本會促請下屆政府加速推動‘港人港水’，提升本港海水化淡技術的應用政府盡快完成《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的檢討，並提倡節約用水、積極控制水管滲漏、擴大使用非食水沖廁的範圍、採用‘海綿城市’的概念收集及善用雨水、開發新的水資源(包括再造水及海水化淡)及保護水資源，從而減少對東江水的依賴；同時，由於水塘經常發生溢流，政府應更積極開展‘水塘間轉運隧道計劃’工程，將水塘溢流轉運至其他水塘，避免浪費大量本地水資源，下屆政府應；政府亦應與內地當局商討更改購買東江水的方式，由建議先按過往用水量，訂立一個較合理的‘統包總額’改為方式購買東江水，再議定一個‘按量收費’的額外供水安排，因為有關安排不但可保障本港有穩定的供水，以

及減少購買東江水的數量及開支，亦可讓東江流域的城市有更大空間再分配東江水資源。

註：劉國勳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4. 經梁繼昌議員修正的議案

本會促請下屆政府加速推動‘港人港水’，提升~~制訂具體的水資源管理政策，包括加強節約用水的公眾教育、擴大海水沖廁的覆蓋比例、發展雨水及污水循環再用技術，以及加速本港海水化淡技術的廣泛應用，從而減少對東江水的依賴，並達致香港水源自主及多元化的目標~~；同時，由於水塘經常發生溢流，浪費大量本地水資源，下屆政府應更改購買東江水的方式，由‘統包總額’改為‘按量收費’。

註：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5. 經黃碧雲議員及梁繼昌議員修正的議案

現時，本港約八成食水依賴東江水；2016年的東江水價格比2006年高出近92%；在‘統包總額’的機制下，過去10年輸港東江水的每年平均供水量只達東江水供水協議上限的84.7%，然而本港卻要繳付最高供水量的費用；就此，本會促請下屆政府加速推動‘港人港水’，提升本港海水化淡技術的應用及推動回收雨水重用，從而減少對東江水的依賴；同時，由於水塘經常發生溢流，浪費大量本地水資源，下屆政府應研究各種方案，包括增建水塘及增加現有水塘儲水量等，並更改購買東江水的方式，由‘統包總額’改為‘按量收費’，為香港爭取最有利、最合理及高透明度的議價機制；本會亦促請政府制訂具體的水資源管理政策，包括加強節約用水的公眾教育、擴大海水沖廁的覆蓋比例及發展污水循環再用技術，從而達致香港水源自主及多元化的目標。

註：黃碧雲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